

2024年度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关系转接、档案管理、信息采集、政策宣传、舆情收集、权益咨询、心理疏导、思想政治、法律援助、就业创业、解难帮困、韶关烈士陵园日常管理等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中心内设3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就业创业及帮扶援助室、权益保障及基层建设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5.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3.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5.3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35.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35.34	总计	60	335.3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5.34	33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11	313.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70	3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2	2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6	1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02	2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24.02	2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76	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76	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0.62	25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30.41	13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0.21	12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3	1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3	1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3	14.4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5.34	262.10	73.2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11	239.86	73.2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70	36.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2	23.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6	11.86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02	0.00	24.02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24.02	0.00	24.02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76	0.00	1.76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76	0.00	1.76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0.62	203.16	47.46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30.41	130.41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0.21	72.75	47.4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3	14.4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3	14.4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3	14.4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5.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3.11	313.1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80	7.8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43	14.4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5.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5.34	335.3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35.34	总计	64	335.34	335.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35.34	262.10	7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11	239.86	73.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70	36.7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2	23.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6	11.86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	1.12	0.00
20808	抚恤	24.02	0.00	24.02
2080808	褒扬纪念	24.02	0.00	24.02
20809	退役安置	1.76	0.00	1.76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76	0.00	1.7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0.62	203.16	47.46
2082850	事业运行	130.41	130.41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0.21	72.75	47.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0	7.8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3	14.4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3	14.4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3	14.4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2
30101	基本工资	35.10	30201	办公费	1.14
30102	津贴补贴	20.13	30202	印刷费	0.07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7	绩效工资	83.86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7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6	30207	邮电费	1.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	30211	差旅费	1.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1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4.8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2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8.88		公用经费合计	63.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9	0.00	5.00	0.00	5.00	0.09	5.09	0.00	5.00	0.00	5.00	0.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335.3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35.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5.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43万元，下降50.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减少“韶关烈士陵园提质改造项目历史遗留问题造成用地手续办理用林用地行政报批经费”、“更新公务车辆购置经费”、“抽调部委人员工作经费”等项目；二是本年度存在部分已申请但因库款原因未实际支付项目和已报财审未支付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335.3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35.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6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25万元，下降2.3%。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员减少，基本支出相应减少。

2. 项目支出73.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6.75万元，下降82.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减少“韶关烈士陵园提质改造项目历史遗留问题造成用地手续办理用林用地行政报批经费”、“更新公务车辆购置经费”、“抽调部委人员工作经费”等项目；二是本年度存在部分已申请但因库款原因未实际支付项目和已报财审未支付项目。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35.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5.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43万元，下降50.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减少“韶关烈士陵园提质改造项目历史遗留问题造成用地手续办理用林用地行政报批经费”、“更新公务车辆购置经费”、“抽调部委人员工作经费”等项目；二是本年度存在部分已申请但因库款原因未实际支付项目和已报财审未支付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35.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5.3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14.06万元，下降25.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存在部分已申请但因库款原因未实际支付项目和已报财审未支付项目；二是在职人员人数比年初预算数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0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39万元，下降75.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48万元，下降75.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72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25万元，增长5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完成预算0.0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持平。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对比去年减少“更新公务车辆购置经费”项目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万元，占98.2%；公务接待费支出0.09万元，占1.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督导检查、应急保障、机要通信等综合性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09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调研和交流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次，接待人数共17人。主要包括接待到我单位进行考察调研、学习交流等公务活动的餐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3.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6.6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3.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3.4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出行、到各个县区服务中心（站）督导检查等方面；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5.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绩效自评情况来看，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较好，自评结果为优。

我单位今年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及重点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35.34万元，执行数335.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协助做好了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关系转

接、档案管理、信息采集、政策宣传、舆情收集、权益咨询、心理疏导、思想政治、法律援助、就业创业、解难帮困、韶关烈士陵园日常管理等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一是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有待提高，本年度根据实际工作在年中进行预算调剂次数较多；二是部分项目实施和结算时间晚，支出未达叙时进度；三是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调查基数较小。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一是提前谋划、科学合理安排全年工作，加强沟通协调工作，加快项目资金预算支出，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好每一年的工作任务；二是拓宽调查渠道，多方面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三是根据绩效自评情况，不断补充完善绩效自评指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及编码		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137002								
业务处室名称		社会保障科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	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关系转接、档案管理、信息采集、政策宣传、舆情收集、权益咨询、心理疏导、思想政治、法律援助、就业创业、解难帮困、韶关烈士陵园日常管理维护等服务工作				已按照预期规划，完成任务。				
预期目标	做好信访接待工作；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工作；强化服务体系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提升；以优待证发放推动建档立卡；做好就业创业服务工作；推进退役军人现代学徒制专项试点工作；积极开展帮扶援助工作；做好韶关烈士陵园管理工作。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按预期目标完成，自评得分95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万元）	全年预算（万元）	全年执行（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449.4	335.34	335.34	1	10	9				
其他资金					-	-				
合计	449.4	335.34	335.34	1	10	9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场数	定量	等于	2	场	10	10	
		数量指标	常态化走访任务完成率	定量	大于或等于	应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数量/当年联系走访退役军人数量达98%或以上	%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接访质量	定性	等于	通过提供法律咨询、心理咨询服务等方式提高接访质量	-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任务及时率	定性	等于	任务均按照计划时间完成	-	10	7	烈士陵园围墙修缮、蓄水池修缮工程结算时间较晚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成本范围内	定量	小于或等于	实际支出/预算成本，小于或等于100%	%	10	10	
		经济效益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合规	定性	等于	所有资金均按照相关规定支出	-	10	10	
		社会效益	提高军人在社会上受尊崇程度	定性	等于	提高军人在社会上受尊崇程度	-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效率	定性	等于	通过劳务派遣、完善服务大厅设施设备等方式提高为退役军人服务的工作效率	-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来访人员满意度	定量	大于或等于	调查来访人员满意度达98%及以上	%	10	9	统计覆盖范围有待提高

附件2

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公章)

填 报 人：冯焕森

联系电话：0751-8732050

填报日期：2025年3月18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协助做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权益维护、移交安置、就业创业、军休服务、拥军优抚、韶关烈士陵园日常管理维护等方面的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做好来访接待、法律援助、心理咨询服务。进一步畅通退役军人来访、来信及来电渠道，引导依法依规反映诉求，做好接待（接听）、等级、转办、录入、回访、办结等工作。充分运用市、县、镇法律服务平台，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服务。建好用好服务中心（站）心理咨询室，为来访服务对象提供针对性心理服务，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二是开展走访慰问及帮扶援助工作、做好就业创业及现代学徒制服务、退役军人建档立卡及人事档案管理。全市各级服务中心（站）全年开展“大走访”活动，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功臣模范、参战退役军人、烈士遗属等；做好帮扶工作，积极申请省退役军人应急救助补助资金，及时帮扶到位。东莞韶关两地线下开展新型帮扶协作活动 11 次。协助举办 2024 年“红三角”地区退役军人和随军家属专场招聘暨退役军人创业项目发布和成果展示活动。持续开展退役军人建档立卡信息采集和审核工作。

三是坚持“下跨一级”培训、坚持开展见学交流活动、

坚持落实常态化内部学习制度。通过视频连线、实地交流等方式，向其他地市学习借鉴服务站点建设、基础服务和特色服务等先进经验做法。每周五开展业务学习活动。

四是做好烈士陵园保护及作用发挥工作、协助开展“清明、930”重要活动服务保障工作。加强日常保护管理工作，积极申请中央、省、市资金，推进韶关烈士陵园提质改造工程，完善烈士陵园设施，营造烈士陵园环境。今年以来，顺利完成烈士陵园围墙修建、蓄水池修建工程；通过购买服务，做好烈士陵园绿化养护工作及安保工作，确保周边环境庄严、肃穆、清净。

五是探索推广荣誉站长机制。制定《韶关市“荣誉站长”工作方案》，选定曲江区、乐昌市作为试点，其他县市区先后学习借鉴，聘请当地有声望、口碑佳、有担当、有办法、有意愿的退役军人担任“荣誉站长”，协助完成调解纠纷、心理关爱、困难帮扶、政策宣传、就业创业等方面的工作，推动“荣誉站长”成为基层社会治理的骨干力量。目前全市各镇村服务站已有“荣誉站长”295名。

六是打造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点。积极推动各县（市、区）服务中心（站）深挖红色资源，充分运用地方红色基因传承阵地、先进文化宣传阵地、建功新时代交流阵地等载体，营造浓厚的政治文化环境氛围，进一步释放红色文化阵地新效能。目前，武江区（龙归镇、重阳镇青暖村）、乐昌市梅花

镇大坪村、南雄市（水口镇、油山镇）、仁化县（石塘镇、城口镇）、始兴县沈所镇八一村、翁源县（坝仔镇半溪村、江尾镇黄洞村）等 10 个退役军人服务站申报红色站点。

七是开展练兵比武促能力提升。以省退役军人事务系统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暨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人员职业技能为契机，举办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人员职业技能竞赛，以赛促学，以学促行，全面考察工作人员的来访接待、政策水平和服务意识等综合素质，促进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人员业务技能提升。通过市级初赛筛选，精心选派共 3 名业务骨干代表韶关参加省竞赛（决赛），并荣获三等奖。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单位本年度工作目标为：不断筑牢政治忠诚；持续加强来访接待和风险感知能力；着力提升服务保障水平；全面抓实队伍建设；做好烈士陵园保护及作用发挥工作；探索推广荣誉站长机制；打造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点；开展练兵比武促能力提升；

根据预期目标，设定了相关绩效指标，主要考核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烈士陵园日常管理维护工作开展情况，项目开展过程合规性、资金支出及时性、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绩效目标、指标与部门职能、年度工作计划相关、合理和明确。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预算安排支出 335.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5.34 万元。2024 年决算支出 335.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2.1 万元，项目支出 73.24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指标总分 15 分，自评得分 14 分。

1. 预算编制及目标设置，指标总分 15 分，自评得分 14 分。预算编制规范合理，符合部门职责，满足年度工作需要。根据部门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我单位设置了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均体现退役军人服务职能工作任务。因年中本年度预算支出调整率为 25.38%，扣减 1 分。

（二）预算执行情况。指标总分 35 分，自评得分 35 分。

（1）资金管理，指标总分 17 分，自评得分 17 分。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和使用要求，做到专款专用，资金支出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符合要求。各指标完成情况如下：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资金支出实施过程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

（2）项目管理，指标总分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在项目实施程序方面，我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建立有效管理机制，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3) 资产管理，指标总分 6 分，自评得分 6 分。

我单位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固定资产利用率高。

(4) 制度管理，指标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我单位制定了《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办法》、《韶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各项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三)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指标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6 分。

产出指标，指标总分 20 分，自评得分 19 分。

1. 数量指标：(1) 目标举办培训班场数 2 场，实际完成 2 场，完成值 100%；(2) 目标当年联系走访退役军人数量达 98% 以上，指标总分 5 分，得分 5 分；2. 质量指标：通过提供法律咨询、心理咨询服务等方式提高接访的针对性和质量，指标总分 5 分，得分 5 分；3. 时效指标：按照计划时间完成工作任务，但宣传用品、困难退役军人走访慰问等工作集中在年底完成，烈士陵园围墙修缮等工程未能于当年完成结算审核备案，指标总分 5 分，得分 4 分；4. 成本指标：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成本范围内，指标总分 5 分，得分 5 分。

效果指标，指标总分 20 分，自评得分 18 分。

1. 经济效益：资金管理、费用支出合规，指标总分 5 分，得分 5 分；2. 社会效益：提高了军人在社会上受尊崇程度，

指标总分 5 分，得分 4 分；3. 可持续影响：提高为退役军人服务的工作效率，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9 分。

满意性指标，指标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

当年度服务对象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得到回复，服务对象常态化联系，普遍满意，但是调查覆盖范围较小。

（四）自评结论。根据《韶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韶财绩〔2025〕1 号）的相关要求和标准，我单位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5 分，绩效等级为优。（此为评价结果初稿结论）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问题

一是个别县（市、区）服务站对风险感知不够敏锐，未充分发挥末梢神经的预警感知功能，还有盲区、盲点。

二是个别县（市、区）服务站工作人员服务意识欠缺，业务政策水平有待提高，对服务对象情况掌握不深、底数不清。

（二）改进意见

一是强化上下联动，服务体系统筹调度“如臂使指”；二是强化政策学习，工作人员政策业务“如数家珍”；三是强化担当作为，服务保障暖心到位“如沐春风”；四是强化基层治理，部门对象关系融洽“如鱼得水”。